

1.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

》规定，离职员工在新单位工作后，应由原单位盖章并转入新单位继续存入，但不能从账户中支取。只有符合提取条件的人才能申请提取个人住房公积金明细。

2.《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二款规定：“单位与职工终止劳动关系的，应当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变更登记，并凭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审核文件到受委托银行办理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转移或者封存手续。”



3.职工因工作变动调出单位或者与原单位终止劳动关系的，单位应当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变更登记。单位需要填写《住房公积金变更清册》、《住房公积金转移凭证》，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批准文件到受委托银行办理职工住房公积金转移或封存手续。

4.职工离开工作单位，仅中断工资关系但仍保留劳动关系的，中断期间住房公积金缴存中断，但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不变，剩余住房公积金本息仍保留在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内。单位应为员工办理封存手续。职工住房公积金的存储仅适用于已中断工资关系但仍保留劳动关系的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管理。职工住房公积金存储期间，符合提取条件的，由单位代为办理提取手续。

## 二、住房公积金转移手续怎么办

### (一)申请转让时应提供的证明和材料

1.内部转移：是指由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缴存的单位之间的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转移。提供：新单位出具的住房公积金证明(包括职工姓名、身份证号、职工个人账号、单位账号、开户银行)，《住房公积金转移通知书》原单位填写盖章。



2.外转：是指职工转出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外的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缴存住房公积金时，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的转移。到中心审核，需提供信息：新单位出具的并由其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盖章确认的证明(内容包括职工姓名、身份证号、职工个人账号、单位账号、开户银行)、原单位出具的“职工住房公积金转移(异地)”申请书；到原开户银行办理，需提供证明及资料(：)、中心审核的异地转账申请、原单位填写盖章的《住房公积金转移通知书》)。

### (二)公积金转出的办理流程

1.内部转账：转出职工向原单位提供新单位住房公积金证明原单位持填好的《住房公积金转移通知书》和转账支票直接到开户银行银行办理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转移

。

2.外转：转出职工向原单位提供住房公积金证明原单位持职工住房公积金转移申请并附异地中心出具的住房公积金证明到中心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并出具审核意见原单位持已填好的《住房公积金转移通知书》，中心审核意见和银行电汇单到住房公积金缴存银行为职工办理转移手续住房公积金缴存银行办理职工账户转移。

如果怕社保断缴或缴纳不满的情况下也可以找代缴机构去帮你缴纳职工社保，类似桔子保这种机构来帮你挂靠社保，桔子保是一个专业的社保代缴机构，经验丰富，用得也会很放心。